

证券代码：000622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公告编号：2015-24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卢剑波	独立董事	个人原因	冯东
施梁	董事	个人原因	吕友帮

公司负责人刘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086,092.72	14,770,957.57	-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74,065.19	-4,423,112.81	4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78,116.23	-5,091,981.53	2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81,680.88	-28,455,621.56	-73.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010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	-0.010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	-2.17%	48.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47,221,017.90	373,924,717.67	-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4,013,700.85	200,387,766.04	-3.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3,223.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033.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838.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9,367.36	
合计	104,051.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3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99%	76,496,653	55,235,353	冻结	55,000,000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4%	70,350,000	70,350,000	冻结	70,35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7.30%	31,033,347			
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	16,000,000	16,000,000		
岳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1.76%	4,260,000			
林练东	境内自然人	0.43%	1,819,000			
赵吉庆	境内自然人	0.42%	1,78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诺德金 8 号伞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486,7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金—汇赢通 1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1,430,50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龙腾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1,244,4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31,033,347	人民币普通股	31,033,347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1,261,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61,300
岳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0,000
林练东	1,81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9,000
赵吉庆	1,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诺德金 8 号伞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8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6,7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金—汇赢通 11 号单一资金信托	1,430,5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0,500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龙腾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4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4,400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陈元明	1,18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536.05	13,799.55	-52.64%	本期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495.74	1,593.30	-68.89%	本期对部分材料采购采用应收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应收账款	2,951.64	2,262.61	30.45%	本期子公司销售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74.81	119.95	45.74%	本期子公司厂房改扩建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27.04		全增长	本期对部分材料采购采用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应付利息		1,400.00	-100.00%	本期偿还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借款利息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083.62	75.58	6626.51%	本期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7	2.60	140.82%	本期销售收入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附加税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71.74	6.27	-1245.03%	本期收回前期应收账款转销坏账损失所致
营业外支出	30.00	0.07	44067.66%	本期支付行政处罚款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7.73	2,182.74	-66.20%	本期对部分材料采购采用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38	178.40	42.03%	本期支付前期老欠税金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02	1,440.89	-48.50%	去年同期主要有老厂区整体搬迁改造工程预付款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26.67	-100.00%	本期无资产处置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33	1,271.82	-92.50%	上年同期缴纳土地投资转让契税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		全增长	本期投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		全增长	本期偿还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借款利息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2、限售股解禁。

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2015 年 01 月 24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1-24/1200573341.PDF
限售股解禁	2015 年 02 月 04 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5-02-04/1200606549.PDF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傲盛霞实业有限公司	股改限售股锁定	2013 年 02 月 08 日	3 年（2013 年 2 月 8 日至 2016 年 2 月 8 日）	正在履行
	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改限售股锁定	2013 年 02 月 08 日	按法定限售期	正在履行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股改限售股锁定	2013 年 02 月 08 日	按法定限售期	正在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